# 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學生適性編班轉科轉班及轉學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3 日校內招生委員會通過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17 日校內學生適性轉科工作小組會議通過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8 日校內學生適性轉科工作小組會議修正通過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9 日校內學生適性轉科工作小組會議修正通過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1 日校內學生適性轉科工作小組會議修正通過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26 日校內學生適性轉科工作小組會議修正通過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12 日校內多元入學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5 日校內多元入學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# 壹、依據:

- (一)高級中等學校學籍管理辦法第12條至15條規定辦理。
- (二)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編班及轉班作業原則第9條規定。
- (三)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。

#### 貳、目的:

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適性揚才之核心理念,調適學生學習興趣,充分開發學生潛能與專長,並提供適性發展空間,以達成教學目標。

#### 參、工作小組成員:

由多元入學委員會擔任之,並由校長擔任召集人。

#### 肆、辦理方式:

#### 一、編班:

- (一)一年級新生以免試入學或其他管道入學,其入學時錄取在該科,即以該科學生進行編班。
- (二)語文實驗班、數理實驗班、及雙語實驗班,依據實驗核定編班辦法辦理。
- (三)新生入學時,依其志願選填實驗班或一般特色班,將按照會考成績予以S型排列,分別 排入班級。
- (四)為實施適性學習及落實差異化教學,升入二年級時依其志願及學習狀況略作調整。

# 二、 校內學生適性轉科:

- (一)申請對象:就讀本校一年級學生因就讀科別志趣不合得申請校內適性轉科,進入校內不 同科之一年級第2學期就讀。
- (二)申請時間:一年級第1學期第2次段考後辦理,申請時間將公告於學校網頁,逾期不受理申請。

#### (三)申請條件:

- 1. 截至申請截止日止,功過相抵後無小過(含)以上且無曠課紀錄者。
- 2. 入學身份別為運動績優之學生,若申請通過後放棄訓練者,其身份別為一般生身份。
- 3. 考慮課程銜接、學分數之認定及重(補)修問題,一年級第2學期、二、三年級不得辦理申請。
- 4. 技優入學學生不得申請轉科。

# (四)辦理程序:

- 每學期根據本校各科之缺額(以每班核定名額扣除重讀生及復學生名額後之缺額的 1/2 人數為限)且經各科同意開缺後,於每學期第2次段考結束後公告申請,並規定受理申 請之期限。
- 2. 學生至學校網頁下載申請表填寫,家長同意後經輔導室安排適性輔導,視需要由各科 科主任或教務主任進行面試或測驗。
- 3. 受理期限截止後,由教務處、實習處、學務處、輔導室提供申請資料以備審查。

4. 本校工作小組召開審查會議,依本要點進行審查並由校長核定後,通知學生審查結果,並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# (五)錄取標準:

- 1. 面試成績:60%; 測驗:40%, 擇優錄取。
- 2. 如成績同分者依第2次、第1次段考之成績高低順序比序錄取。

#### (六)其他事項:

- 1. 轉科學生申請轉科均以一次為限,未修習科目應自行申請重補修。轉科學生於
- 2. 修業年限內,修習科目成績須符合轉入該科之畢業條件,始授予畢業證書。
- 3. 轉科學生提出申請時只能申請單一科別,且不得指定特定班級,由教務處編排。
- 4. 基於實習設備及學生學習成效的關係,各科學生人數低於部定實習分組人數時,不受理轉出。
- 5. 欲申請轉科(組)同學,需事先與家長溝通審慎考慮,經校內核定轉科通過,應到核定轉入之科班就讀,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再轉入其他科班(包括原就讀科班)。
- 6. 若因額滿無法順利轉科、不符合轉科資格之學生,應返回原班級就讀。

### 三、 適性轉班:

- (一)一般普通高中,實驗班申請轉班,按核定之實驗班實施計畫辦理。
- (二)普通高中三年級學生,得依其選修課程之差異,進行跑班或編班。
- (三)各班級人數,不得超過教育部所規定之最高人數。
- (四)學生經學校編班後,除重大特殊原因,不得申請轉班。因重大特殊狀況欲申請轉班者, 應依下列程序申請轉班,並以一次為限:
  - 1. 申請轉班前,應先經輔導教師及導師之諮商與個別輔導,認定為重大特殊原因,並有相關輔導記錄可查。轉班申請表經家長及學生本人簽名確認,始得向教務處提出申請,惟不得指定轉入班級。
  - 2. 經審查認定確有轉班之必要,始由教務處進行後續轉班作業。
- 四、 轉學考:經轉學考審查工作小組訂定轉學考簡章,公告後實施。
- 五、適性轉學輔導機制:依國教署嘉義區「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」規定辦理。

伍、本要點經校內多元入學委員會討論通過,陳校長核可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# 國立東石高級中學校內適性轉班轉科申請書(正面)

科別		科	班級		姓名			學號			
聯絡住址					聯絡電	聯絡電話					
申請轉班		轉至班			申日	請期		年	月	日	
申請轉科科別		□普通科 □機械科 □電機科 □汽車科 □食品加工科									
轉班科原因											
功過相抵後無小過(含)以上且無缺曠課紀錄 生輔組											
						備註:請附獎懲及缺曠紀錄表					
面 試60%			測 驗 40% 總月			總成績	欲轉入科別科主任				
本人已詳讀『國立東石高級中學校內學生適性轉科實施要點』,並充分瞭解現在轉科潛在的風險。經過與家長、導師及輔導室溝通輔導下,仍決定辦理轉科(組)。本申請書送交註冊組後,表示本人已完成轉科(組)申請手續,不得以任何理由反悔或放棄申請。未來學分結算或校內甄選願接受校方輔導安排,如果權益有任何損失,本人自行負責,絕無異議。											
學生簽名:											
家長聯絡電話:										-	

# 國立東石高級中學校內適性轉班轉科申請書(反面)

導師輔導紀錄										
					導師簽名:					
輔導室輔導紀錄										
					<b></b>					
	輔導人員簽名:									
	資料審查									
□審查通過										
□ 審查不通過	□ 審查不通過,原因:									
承辦人員	道于	師	原科別 科主任	欲轉科別 科主 任	教務主任	校	長			